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

项目负责人：赵婷婷 [tzhao@ccxi.com.cn](mailto:tzhao@ccxi.com.cn)

赵婷婷

项目组成员：王 芬 [fwang01@ccxi.com.cn](mailto:fwang01@ccxi.com.cn)

王芬

评级总监：

薛天守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2022 年 2 月 11 日

## 声 明

- 本次评级为发行人委托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中诚信国际与发行人构成委托关系外，中诚信国际与发行人不存在任何其他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次评级项目组成员及信用评审委员会人员与发行人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其他影响本次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 本次评级依据发行人提供或已经正式对外公布的信息，相关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由发行人负责。中诚信国际按照相关性、及时性、可靠性的原则对评级信息进行审慎分析，但对于发行人提供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不作任何保证。
- 本次评级中，中诚信国际及项目人员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按照中诚信国际的评级流程及评级标准，充分履行了勤勉尽责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本次评级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 评级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诚信国际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方法，遵循内部评级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受发行人和其他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
- 本信用评级报告对评级对象信用状况的任何表述和判断仅作为相关决策参考之用，并不意味着中诚信国际实质性建议任何使用人据此报告采取投资、借贷等交易行为，也不能作为使用人购买、出售或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依据。
- 中诚信国际不对任何投资者（包括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使用本报告所表述的中诚信国际的分析结果而出现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发行人使用本报告或将本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 本次信用评级结果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受评债券的存续期。

# 信用等级通知书

信评委函字 [2022]0410D 号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贵公司拟发行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通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

**发行要素**

发行主体	发行规模	发行期限	偿还顺序	偿还方式	发行目的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	基础期限为 5 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	劣后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

**评级观点：**中诚信国际评定“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国际肯定了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称“光大集团”、“发行人”或“公司”）股东支持力度较大、金融牌照齐全、品牌知名度较高、资本补充渠道多元化等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的有力支撑；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公司协同效应有待发挥、业务结构仍需改善、信用风险暴露、资产质量和盈利水平承压、短期偿债压力增加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形成的影响。

**概况数据**

光大集团（合并口径）	2018	2019	2020	2021.09
总资产（亿元）	47,851.86	52,104.86	59,239.08	63,222.48
所有者权益（亿元）	4,483.19	5,268.07	6,120.07	6,581.25
营业收入（亿元）	1,615.90	2,082.76	2,502.22	2,020.98
税前利润（亿元）	515.42	589.00	640.99	585.55
净利润（亿元）	421.00	473.76	506.04	471.37
平均资产回报率(%)	0.91	0.95	0.91	--
平均资本回报率(%)	9.79	9.72	8.89	--
光大集团（母公司口径）	2018	2019	2020	2021.09
总资产（亿元）	1,293.25	1,338.10	1,780.05	1,898.85
所有者权益（亿元）	929.95	945.71	1,376.06	1,483.27
净利润（亿元）	19.53	27.71	17.56	48.53
总债务（亿元）	358.69	385.33	368.35	406.59
资产负债率(%)	28.09	29.32	22.70	21.89
总资本化率(%)	27.83	28.95	21.12	21.51
EBITDA（亿元）	30.81	43.27	32.07	--
EBITDA 利息覆盖倍数(X)	2.74	2.89	2.35	--
总债务/EBITDA(X)	11.64	8.91	11.49	--

注：[1]数据来源为公司公开披露的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财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 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已审计财务报告均被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2018 年财务数据为 2019 年审计报告期初数；2019 年财务数据为 2020 年审计报告期初数；2020 年财务数据为 2020 年审计报告期末数；[2]截至 2021 年 9 月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为光大银行、光大证券、光大香港、光大金控、光大实业、光大永明人寿、光大信托、光大云付、光大金瓯、光大科技、光大健康、青旅集团、嘉事堂和光大养老；[3]本报告中引用数据除特别说明外，均为中诚信国际统计口径，其中“--”表示不适用或数据不可比，特此说明。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正面**

■ **股东背景强大，支持力度较大。**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持股的大型金融控股集团，光大集团在业务资源、资本补充等方面得到股东的大力支持。

■ **金融牌照齐全，能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公司业务涵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金融租赁等，能够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产品和全方位金融服务。

■ **公司已建立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光大集团下属光大银行、光大证券、光大永明人寿等企业在相应行业位居前列，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

■ **公司已建立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渠道，资本实力保持稳定。**光大集团母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总部”）资本实力持续提升，旗下核心子公司多为上市公司，且能够充分利用各类债务性资本补充工具，公司已建立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渠道，为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关注**

■ **本期债券清偿顺序劣后于普通债务。**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 **协同效应有待发挥，业务结构仍需改善。**金融业综合竞争优势和协同效应有待进一步发挥，非金融板块占比较小，业务结构仍需改善。

■ **信用风险暴露，资产质量和盈利水平承压。**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资本市场不确定性增强的背景下，部分地区、行业信用风险暴露，可能对资产质量和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

■ **短期债务增加，短期偿债压力有所增大。**光大集团总部短期债务增加，短期偿债压力有所增大，未来公司需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提高中长期债务占比。

## 发行人概况

光大集团的前身是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以下称“光大总公司”),成立于1990年11月,总部设于北京,与1983年创始于香港的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均为财政部独资控股、国务院直接领导的独立经营综合性企业集团。2014年12月8日,根据国务院批复的中国光大集团深化重组改革方案以及财政部关于该事项的批复,光大总公司由国有企业整体重组改制为股份制公司,并由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20年5月,汇金公司股份拉直及财政部专属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光大集团注册资本增至781.35亿元。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注册资本仍为781.35亿元,其中汇金公司、财政部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分别持股63.16%、33.43%和3.40%。公司控股股东为汇金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金融业为光大集团的主业,已形成银行、证券、保险、资产管理、信托、期货、基金、投行、金融租赁等多业并举的格局;非金融业务作为光大集团综合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环保、水务、垃圾焚烧发电、新能源、文旅及医药等多个领域。

**表 1: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一级子公司 (单位: %)**

公司名称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公司简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4	光大银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1	光大证券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	光大永明人寿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光大香港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光大金控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1.00	光大信托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光大实业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71.73	光大云付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5.00	光大金瓯
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光大科技
中国光大医疗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原“中国青年实业发展总公司”)	100.00	光大健康(原“中青实业”)

中国青旅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青旅集团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47	嘉事堂
中国光大养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4.47	光大养老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截至2020年末,公司资产总额59,239.08亿元,所有者权益6,120.07亿元;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02.22亿元,净利润506.04亿元。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63,222.48亿元,所有者权益6,581.25亿元;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0.98亿元,净利润471.37亿元。

##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150亿元),其中本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5年,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期末及每一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发行人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全额到期兑付。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的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在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250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

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250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 (www.chinabond.com.cn) (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 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 待偿期与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一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

本期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 在每个周期末, 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 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 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 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 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 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 应在付息日前 5 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利率计算复息。在下个利息支付日, 若发行人继续选择延后支付, 则上述递延支付的金额产生的复息将加入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中继续计算利息。

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 发生以下事件的, 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1) 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2) 减少注册资本。若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 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 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 (1) 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2) 减少注册资本。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后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本期债券无担保。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

## 发行人信用质量分析概述

光大集团业务涵盖银行、证券、保险、资产管理、信托、期货、基金、金融租赁等全牌照金融业务, 以及环保、水务、垃圾焚烧发电、新能源、文旅、健康、科技、医药等实业务, 具有综合金融、产融合作、陆港两地的特色优势, 在财富管理、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环保、旅游、健康等六大战略业务领域, 培育了一批具有较强市场竞争能力的企业。近年来, 光大集团各板块营业收入均实现较快增长, 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0.98 亿元, 相当于 2020 年全年的 80.77%。

表 2: 近年来光大集团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亿元, %)

板块	2018		2019		2020		2021.1-9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银行板块	1,102.44	68.22	1,328.12	63.77	1,424.79	56.94	1,167.78	57.78
非银行金融板块	217.54	13.46	286.84	13.77	384.93	15.38	315.22	15.59
实业板块	300.23	18.58	408.20	19.60	458.51	18.32	354.66	17.55
集团总部及其他	37.68	2.33	128.44	6.17	287.26	11.48	259.64	12.85
抵消	(41.99)	(2.60)	(68.84)	(3.31)	(53.27)	(2.13)	(76.32)	(3.77)
合计	1,615.90	100.00	2,082.76	100.00	2,502.22	100.00	2,020.98	100.00

注: 1、非银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全部为光大集团合并口径数据, 可能与各子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不一致; 2、因四舍五入原因, 各项加总可能与合计不等。

资料来源: 光大集团, 中诚信国际整理

**光大银行在光大集团体系内具有重要作用, 对光大集团的营收及利润贡献较高, 但近年来占比整体呈下降趋势; 光大银行规模指标平稳增长, 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资产质量稳中向好, 资本基础不断夯实**

光大银行成立于 1992 年 8 月, 初始注册资本为 15.00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时由光大总公司全资持有。1997 年 1 月, 光大银行改制成为股份制商业银行。1999 年, 光大银行整体接收原中国投资银行的

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2007年，光大银行完成债权债务重组并获得汇金公司等值于200.00亿元人民币的美元注资。2010和2013年，光大银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2020年7月，汇金公司将持有的光大银行全部A股股份过户登记至光大集团名下，转让后光大集团持有光大银行48.53%股份，汇金公司不再持有光大银行股份。2020年10月，光大集团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增持光大银行A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末，光大银行注册资本为540.32亿元，光大集团对光大银行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合计48.54%，享有的表决权比例为49.999%，为光大银行第一大股东。2020年光大银行在光大集团中的营业收入占比为56.94%，较上年减少6.83个百分点。

光大银行的主要业务为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包括对公及对私存款、贷款、支付结算、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截至2020年末，光大银行已在境内设立分支机构总计1,296家，其中一级分行39家、二级分行115家、营业网点1,142家。境内机构网点实现省级行政区域服务网络的全覆盖，并辐射全国149个经济中心城市；境外分支机构5家，分别为香港分行、首尔分行、卢森堡分行、悉尼分行和东京代表处，正在筹建澳门分行。2020年8月，光大银行子公司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开业。

2020年，光大银行资产负债稳健发展，业务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稳步提升，资产质量总体可控。规模指标方面，截至2020年末，光大银行资产总额5.37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41%；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3.01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96%；存款余额3.48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3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0.4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78%。

经营业绩方面，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424.79亿元，同比上升7.2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8.24亿元，同比增长1.26%。资产质量方面，截至2020年末，光大银行不良贷款余额416.66亿

元，较上年末减少5.46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38%，较上年减少0.18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82.71%，较上年末上升1.09个百分点。资本充足方面，资本充足率13.90%，较上年末上升0.43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02%，较上年末减少0.18个百分点。

2021年以来，光大银行整体经营稳中向好，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银行资产总额5.6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92%；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3.2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22%；存款余额3.61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7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0.47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56%。2021年前三季度，光大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167.7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85亿元，均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表3：近年来光大银行主要财务指标(%)

	2018	2019	2020	2021.0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5	9.20	9.02	8.99
资本充足率	13.01	13.47	13.90	13.62
不良贷款率	1.59	1.56	1.38	1.34
拨备覆盖率	176.16	181.62	182.71	185.75
拨备前利润/平均风险加权资产	2.50	2.81	2.72	--
平均资产回报率	0.80	0.82	0.75	--
平均资本回报率	10.74	10.57	9.01	--

注：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测算；

资料来源：光大银行，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非银行金融板块业务涵盖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公司等主要金融领域，非银行金融板块着力打造光大特色，为光大集团持续贡献价值**

### 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成立于1996年，初始注册资本为2.50亿元，由光大总公司和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出资成立。2009年8月，光大证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16年8月，光大证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于同年9月行使超额配售权。截至2020年末，光大证券注册资本46.11亿元，光大集团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35.51%，享有的表决权占光大证券

总表决权的 45.98%。光大证券拥有全业务牌照，业务多元化发展态势良好，截至 2020 年末，在全国已设立 14 家分公司、254 家证券营业部；下属一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7 家。光大证券业务区域覆盖中国内地、香港、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

2020 年以来，证券行业景气度明显提升，A 股市场走出上涨行情，同时受 IPO 审核常态化、再融资新规等因素影响，光大证券财富管理业务、机构客户及企业融资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债券市场出现波动性行情，投资交易和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实现稳定增长。从业务板块构成来看，零售业务坚持深化分支机构改革，财富管理转型初见成效；融资融券业务稳步开展，实现规模 and 市场份额双增长；股票质押业务受市场风险加大的影响，持续压降业务规模；再融资业务新规、创业板注册制改革推动股权融资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债券市场竞争加剧，承销金额实现稳步增长；投资规模有所下降，债券、股票及基金占比有所提高，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略有增长；资管业务受行业去通道影响，管理规模有所下降，光大证券深化投研体系改革，主动管理规模占比持续提升；直投业务因未能及时退出产生较大亏损，需对其后续发展和风险化解情况保持关注。

截至 2020 年末，光大证券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287.36 亿元和 531.95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12.08% 和 8.52%，剔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总资产为 1,690.11 亿元。2020 年，光大证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58.66 亿元和 24.6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7.76% 和 255.34%，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 亿元。

光大证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本”）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浸辉”）为光大资本下属子公司。由光大浸辉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浸鑫基金”）投资期限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届满到期，因投资项目

出现风险，浸鑫基金未能按原计划实现退出。2020 年度，根据光大资本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审判决及浸鑫基金普通合伙人与深圳恒祥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的仲裁结果、相关案件上诉审理情况，以及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预计负债情况等，基于谨慎性原则，2020 年光大证券就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15.50 亿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证券预计负债余额为 45.51 亿元。

2021 年以来，光大证券实现较好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证券总资产为 2,503.38 亿元，所有者权益 583.24 亿元；剔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总资产 1,775.85 亿元，上述指标均较 2020 年末有所增长。2021 年前三季度，光大证券实现营业收入 123.05 亿元，净利润 33.16 亿元，分别相当于 2020 年 77.56% 和 134.44%。

**表 4：近年来光大证券经营业绩排名**

	2018	2019	2020
总资产排名	13	13	13
净资产排名	11	12	13
净资本排名	12	12	12
营业收入排名	15	12	13
净利润排名	21	39	18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排名	14	16	18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排名	11	10	8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排名	7	--	--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排名	--	7	5
融资类业务收入排名	11	--	--
融资类业务利息收入排名	--	12	12
证券投资收入排名	16	13	14

注：除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合并口径、2019-2020 年净利润为合并口径外，其余指标均为专项合并（指证券公司及其证券类子公司数据口径）。资料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诚信国际整理

**表 5：近年来光大证券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母公司口径）  
（亿元，%）**

项目	标准	2018	2019	2020	2021.09
净资本	--	344.21	371.86	403.38	438.61
净资产	--	475.68	481.41	547.30	591.15
风险覆盖率	≥100	227.06	267.60	282.91	303.03
资本杠杆率	≥8	24.84	28.25	26.24	24.83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032.52	216.46	209.17	220.45
净稳定资金率	≥100	151.94	146.79	164.25	177.25
净资本/净资产	≥20	72.36	77.24	73.70	74.20
净资本/负债	≥8	38.13	43.92	41.45	42.81



净资产/负债	≥10	52.69	56.85	56.24	57.7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00	24.25	21.29	25.27	9.76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00	172.98	191.69	166.95	159.62

注：根据《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第125号令）、《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0号），2019年末数据已按照新标准重新计算列示。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 光大永明人寿

光大永明人寿成立于2002年4月，由光大集团和加拿大永明金融集团联合组建。为了实现更快的发展，2010年7月，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光大永明人寿完成了股权结构变更，改制为中资寿险公司。截至2020年末，光大永明人寿注册资本为54.00亿元，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合计50.00%。2020年4月光大永明人寿发行30亿元资本补充债券，进一步夯实资本，为业务发展奠定良好基础。截至2020年末，光大永明人寿总资产为629.7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26%；所有者权益为49.1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84%；2020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165.68亿元和1.2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1.84%和48.21%。

光大永明人寿经营地域覆盖东北、华北、长三角、珠三角以及中西部地区，并开拓了代理人、银保、团险、电话行销、网上直销、经纪代理等多种销售渠道。2020年光大永明人寿顺应监管要求，加快业务转型，原保险保费收入实现逆势增长，效益指标增长较快，业务结构不断优化，队伍建设显现活力，“有特色有价值”转型发展取得阶段性成果。

2021年以来，光大永明人寿深化结构转型，强化渠道建设，关键业绩指标全面向好，光大永明人寿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30.37亿元，同比增加0.60%；同期实现净利润1.87亿元，同比增加38.14%。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永明人寿资产总额达705.3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28%。

## 光大金控

光大金控成立于2009年6月，初始注册资本15.00亿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末，光大金控注册资本增至30.00亿元，为光大集团全资子公司。

光大金控是光大集团在大陆地区股权投资业务及大资产管理业务的运营主体，已形成涵盖企业成长期全过程、全产业链的资产管理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并购夹层基金、证券投资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管理业务；适应中国经济发展需要的医疗健康、节能环保、新兴消费、城镇化建设等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适应国内中高净值客户需求的财富管理业务；与股权投资、债权融资、股权债权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及投资咨询业务。截至2020年末，光大金控总资产为50.1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0.04%，所有者权益为40.0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77%；2020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5.15亿元和2.5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90%和25.47%。

2021年以来，光大金控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均较上年有所回落，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金控资产总额达46.93亿元，较上年减少6.43%；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80亿元，实现净利润1.37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46.41%和57.95%。

## 光大信托

光大信托前身为甘肃省投资信托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信托”），于1980年3月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2014年进行股权重组与改制，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甘肃信托51%国有股权转让给光大集团，控股股东变更为光大集团。光大信托于2020年4月增资20亿元，截至2020年末，光大信托注册资本增至84.18亿元，光大集团持股51.00%。

光大信托围绕“中国一流信托公司”战略目标，回归信托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深化改革发展、防控金融风险，主要经营指标同比增长，综合竞争实力有所提升。截至2020年末，光大信托管理资产规模达到9,998.35亿元，较年初增长35.61%，主动

业务占比达到 73.97%，同比提升 14.20 个百分点。截至 2020 年末，信托资产不良率为 0.62%，固有资产不良率为 0.25%。截至 2020 年末，光大信托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80.81 亿元和 146.68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29.57% 和 36.94%；2020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56.30 亿元和 26.1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4.52% 和 25.69%。

2021 年以来，光大信托积极创新转型发展，贯彻落实监管政策，科学有效管控风险，整体发展趋势良好，经营业绩稳步增长。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信托资产总额达 223.02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8.18 亿元，实现净利润 22.11 亿元。

### 光大控股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光大控股”）是一家跨香港和中国内地的多元化金融控股企业，于 1997 年在香港成立，秉持大资产管理战略，专注发展一级市场投资、二级市场投资、结构性融资及投资等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2020 年光大控股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募资端，光大控股对外募资逆势增长，资管规模持续提升，2020 年光大控股新增募资 271.5 亿港元，截至 2020 年末，资产管理规模达到港币 1,82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投资端，公司布局了一批优质项目，包括恒大物业、牧原项目、重庆科学城、小米 Yeelight 等，为公司未来的收益创造夯实基础，2020 年全年投资规模为 136 亿港元；管理端，疫情期间公司对在管基金、被投资企业加强管理，严守风险底线；退出端，全年共计 8 个项目实现 IPO（或过会），包括恒大物业、小鹏汽车、三人行、奇安信等项目；产业培育方面，中飞租赁、光大养老、特斯联、光大安石等重点产业平台战略进位保持领先或有较大进展。

截至 2020 年末，光大控股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969.75 亿港元和 494.33 亿港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12.11% 和 12.89%；2020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2.64 亿港元，同比上升 1.21%。

2021 年以来，光大控股围绕跨境资管核心业务，不断提升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能力，综合实力稳步提升。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控股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830.51 亿元和 393.89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60 亿元。

### 光大金瓯

光大金瓯于 2015 年 12 月成立，注册资本 10 亿元。后经增资扩股，截至 2020 年末，光大金瓯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亿元，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合计 55.00%。

光大金瓯围绕不良资产处置主业，加快发展速度，形成不良债权收处业务与债转股等创新业务双轮驱动的业务格局。光大金瓯成立以来，始终践行“化解区域金融风险、服务实体经济、改善金融生态环境”的使命，累计收购化解不良资产 800 亿元，涉及债权企业超 3,000 家。截至 2020 年末，光大金瓯总资产为 173.17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58.29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44.05% 和 67.21%，2020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1.25 亿元和 4.3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2.72% 和 45.13%。

2021 年以来，光大金瓯坚持特殊资产主责主业，业务实现较快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金瓯资产总额达 157.87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8.84%；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95 亿元，同比增长 42.24%；实现净利润 4.02 亿元，同比增长 32.65%。

### 光大集团实业板块积极践行“三大一新”产业战略，加大“大健康”、“大环保”、“大旅游”和“新科技”等领域的投资力度

### 光大环境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环境”）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是光大集团在实业领域的旗舰公司。业务定位上，光大环境作为中国首个一站式、全方位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商，作为国内环保能源领域的领军企业，不断巩固和加强

行业龙头地位，全面推动旗下环保能源、环保水务、绿色环保、装备制造、生态资源、光大照明、绿色科创及环境规划八大业务板块的发展，业务覆盖全国 23 个省（市）、自治区及 200 多个地区，国际业务覆盖德国、波兰及越南等地区。

截至 2020 年末，光大环境已落实环保项目 458 个，涉及总投资约人民币 1,403.86 亿元。共承接 36 个环境修复项目，14 个工程总承包项目，4 个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以及 4 个委托运营项目。光大环境作为全球最大的垃圾发电投资运营商，旗下环保能源板块及绿色环保板块共落实垃圾发电项目 161 个，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 139,200 吨。截至 2020 年末，光大环境总资产为 1,581.87 亿港元，较年初增长 32.54%；202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9.26 亿港元，同比增长 14.2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0.16 亿港元，同比增长 15.62%。

2021 年以来，光大环境积极把握“碳达峰、碳中和”带动的新一轮产业发展机遇，业务实现快速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环境总资产为 1,558.36 亿元；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318.0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8.49 亿元。

### 光大实业

光大实业系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光大总公司重组和改制方案，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成立，主要从事实业投资及管理，包括物业管理、投资管理、酒店会展、数据网络以及咨询等业务。截至 2020 年末，光大实业注册资本 44.0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光大实业以建设一流的实业集团为目标，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充分发挥集团内部联动优势，推进战略转型，聚焦现代物业、居家服务、生态环保三大实业板块，综合运用实业经营、投资并购等手段，优化业务布局，同时积极稳妥推进股权投资清理。2020 年，光大实业全年经营效益稳步提升，在煤泥处理、工业固废处理、生态厕所建设、养老项目、高端家政服

务平台等方面获得良好进展。截至 2020 年末，光大实业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36.64 亿元和 81.59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6.69%和 2.11%；2020 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1.38 亿元和 4.81 亿元，同比分别减少 4.70%和增加 16.02%。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实业资产总额达 142.22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8.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0.48 亿元。

### 青旅集团与中青旅

2017 年 12 月，按照财政部批复意见，财政部同意共青团中央直属企业青旅集团、光大健康（原“中青实业”）100%国有产权划转至公司。截至 2020 年末，光大集团持有青旅集团、光大健康 100%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0 年 12 月，青旅集团增资 1 亿元，注册资本金增至 10.34 亿元。

青旅集团是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青旅”）的控股股东，截至 2020 年末，直接和间接持有中青旅股份合计 20.00%。作为中国旅游行业商业模式的开拓者，中青旅在景区、会展、观光、度假、差旅、酒店运营等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中青旅以建设全球领先的旅游综合服务商为战略目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文化旅游产品和服务。截至 2020 年末，青旅集团总资产和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34.23 亿元和 31.09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12.16%和 11.55%；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1 亿元，较上年增加 23.60%，净利润为 1.22 亿元，较上年减少 30.05%，主要是 2020 年疫情期间，中青旅的旅行社、景区、整合营销、酒店等业务板块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刚性费用难以压缩导致。2021 年以来，青旅集团聚焦管理提升，突出创改驱动，业务有所恢复。

### 光大健康与嘉事堂

光大健康成立于 1994 年，于 1997 年发起成立嘉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事实业”），主营方向转向医药流通。嘉事实业完成股份制改造

并更名为嘉事堂，于 2010 年 8 月在深圳交易所成功上市。2019 年光大集团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嘉事堂 14.12% 的股权，同时通过光大健康间接持有嘉事堂部分股权，截至 2020 年末光大集团直接及间接控制嘉事堂，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28.47%。由于嘉事堂其他股东持有的表决权高度分散，并且在过去参与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的比例也相对较低，因此光大集团实质上控制嘉事堂。嘉事堂形成以医药商业为主导、医疗批发为核心、以现代医药物流和信息管理为依托的业务布局，通过深入布局高值耗材板块将业务推向全国，逐步建立健全完整的医药商业体系。2020 年，嘉事堂积极推进业务发展，结合抗疫需要拓展新业务，培育新渠道，年内效益指标逐月回升，盈利能力明显改善。嘉事堂药品销售业务保持北京地区龙头地位，器械高值耗材业务深化全国布局和渠道覆盖，推动医药物流业务服务国家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截至 2020 年末，嘉事堂总资产 141.3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41%，所有者权益 53.2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5%；2020 年嘉事堂实现营业收入 232.56 亿元，同比增长 4.82%；实现净利润 5.91 亿元，同比下降 10.44%，主要是受到疫情影响，以及在四季度嘉事堂经营的部分药械大幅降价所导致。2021 年以来，嘉事堂结合抗疫需要拓展新业务，培育新渠道，业务实现较快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嘉事堂总资产 145.43 亿元，所有者权益 55.57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嘉事堂实现营业收入 193.77 亿元，同比增长 19.19%；实现净利润 4.78 亿元，同比增长 10.57%。

## 光大科技

光大科技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北京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00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光大科技注册资本 2.00 亿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光大科技围绕“有特色创新型科技公司”战略目标，赋能集团总部和光大银行数字化转型，成效明显。光大科技紧密围绕“集团+互联网”的战略发展规划，聚焦数字化、平台化、智能化的“三化”

IT 愿景，研制数据互联平台、生态互联平台，促进综合金融、产融生态圈发展，助力光大集团实施“敏捷+科技+生态”的战略转型。业务模式上，光大科技探索“互联网+”的创新模式，加快科技创新步伐，建立容错和激励机制，拓展创新领域，瞄准一流科技产品进行创新。光大科技依托综合金融控股集团优势，积聚金融+科技复合型人才，已与多家一线互联网企业、科研院所密切合作，设立科技创新实验室，加速新技术应用，形成了敏捷的金融产品设计和运营能力。同时，光大科技设立科技创新基金，进行多元化投资和前瞻性布局，通过科技赋能，驱动业务发展。截至 2020 年末，光大科技总资产为 3.7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73%，净资产为 2.1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54%；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2 亿元，同比增长 83.77%，净利润为 0.23 亿元，同比增加 146.48%。

2021 年以来，光大科技加强创新合作和技术输出，业务实现稳健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光大科技资产总额为 4.2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87%；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65 亿元，同比增长 15.60%；实现净利润 0.23 亿元，同比增长 37.43%。

## 2020 年整体盈利能力有所上升，光大银行仍为光大集团中最重要的利润来源，非银行金融板块营业利润贡献率整体保持上升；2021 年以来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2020 年，光大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502.22 亿元，同比上升 20.14%，除减值损失外的营业支出合计 1,245.47 亿元，同比上升 29.67%，营业费用率较 2019 年减少 1.32 个百分点至 28.65%。考虑到疫情影响的持续性和滞后性，公司加大拨备计提力度，2020 年分别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83.37 亿元和 13.81 亿元。同时，2020 年所得税费用为 134.95 亿元。在以上因素共同影响下，公司全年实现净利润 506.04 亿元，同比上升 6.81%，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77.39 亿元，同比上升 29.06%。2020 年光大集团平均资产回报率和平均资本回报率分别为 0.91% 和 8.89%，较上年分别下降

0.04 个百分点和下降 0.83 个百分点。此外，公司 2020 年实现其他综合收益-3.60 亿元，因此公司实现综合收益总额 502.44 亿元，同比增长 3.48%。

从营业利润的构成来看，光大银行是光大集团中最重要的利润来源，2020 年光大银行对光大集团营业利润贡献占比为 69.27%，同比下降 5.94 个百分点。同时非银行金融板块营业利润贡献率有所上升，2020 年占比达 14.69%，同比增加 4.48 个百分点。

2021 年以来，光大集团各项业务稳步开展，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020.98 亿元，为 2020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80.77%，除减值损失外的营业支出合

计 994.83 亿元，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费用率为 27.11%。此外，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34.89 亿元，计提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7.06 亿元。同时，公司所得税费用为 114.18 亿元。在以上因素共同影响下，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 471.37 亿元，为 2020 年全年的 93.15%，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89.44 亿元。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及减值准备、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等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影响，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综合收益总额 490.19 亿元，为 2020 年全年的 97.56%。

表 6：近年来光大集团盈利情况（亿元，%）

	2018	2019	2020	2021.1-9
营业收入	1,615.90	2,082.76	2,502.22	2,020.98
减：业务及管理费	(416.45)	(487.93)	(512.99)	(387.60)
税金及附加	(15.20)	(17.77)	(20.86)	(15.88)
其他营业支出	(291.88)	(454.76)	(711.62)	(591.35)
扣除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前利润	892.37	1,122.30	1,256.75	1,026.15
营业外收支净额	(15.72)	(13.37)	(18.58)	1.35
减：信用减值损失	(359.16)	(510.89)	(583.37)	(434.8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7)	(9.04)	(13.81)	(7.06)
所得税费用	(94.42)	(115.24)	(134.95)	(114.18)
净利润	421.00	473.76	506.04	471.37
少数股东收益	295.93	336.31	328.65	281.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07	137.45	177.39	189.44
拨备前利润/平均总资产	1.93	2.25	2.26	--
平均资产回报率	0.91	0.95	0.91	--
平均资本回报率	9.79	9.72	8.89	--
营业费用率	31.45	29.97	28.65	27.11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表 7：近年来光大集团营业利润构成情况（亿元，%）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贡献率			
	2018	2019	2020	2021.1-9	2018	2019	2020	2021.1-9
银行板块	409.90	453.03	456.87	426.42	77.17	75.21	69.27	72.99
非银行金融板块	34.89	61.50	96.92	82.30	6.57	10.21	14.69	14.10
实业板块	95.59	100.27	112.31	87.12	18.00	16.65	17.03	14.92
集团总部及其他	14.65	35.14	33.29	57.90	2.76	5.83	5.05	9.91
分部间抵消	(23.89)	(47.57)	(39.82)	(69.54)	(4.50)	(7.90)	(6.04)	(11.92)
合计	531.14	602.37	659.57	584.2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各分部年度营业利润数据为光大集团审计报告中披露口径，各分部前三季度营业利润数据为光大集团提供口径；因四舍五入原因，各项加总可能与合计不等。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不良资产大部分表现为光大银行的不良贷款，近年来光大银行持续加大对不良贷款的处置力度，资产**

**质量有所改善**

光大集团金融板块的不良资产主要表现为光

大银行的不良贷款。2020年，光大银行持续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优化处置流程，拓宽处置渠道，提升处置效率，最大限度挖掘不良资产价值；运用科技赋能清收，开发上线“资产保全管理平台”，提升清收管理精细化和智能化水平；增提拨备，加大呆账核销力度，创造条件推动应核尽核。2021年以来光大银行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银行不良贷款余额439.25亿元，较年初增加22.59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34%，较年初下降0.04个百分点，同期拨备覆盖率较年初上升3.04个百分点至185.75%。

光大集团非金融板块的不良资产主要为投资资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等资产出现的减值。中诚信国际将对光大集团非金融板块的资产质量保持持续关注。

### 光大银行已建立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渠道，资本充足指标保持良好；其他主要子公司资本补充渠道畅通

光大集团以金融为主业，近年来金融资产在合并总资产的占比均为90%，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银行的资产占光大集团总资产的89.94%。光大银行先后通过汇金公司注资、定向增发、发行次级/二级资本债券、内部利润留存、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永续债、可转债转股等方式提升资本实力。2020年，光大集团将持有的光大银行可转债部分转股，同时光大银行成功发行400亿元永续债，及时补充光大银行资本，有效提升其资本充足率，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8.99%和13.62%。由于光大银行在光大集团占有重要的地位，光大银行资本实力的增强和资本补充渠道的增加，为提升光大集团整体资本实力奠定了基础。

光大集团的主要子公司资本补充渠道健全，除光大银行外，还在境内外拥有包括光大证券、光大控股、光大国际等多家上市公司，外源性资本补充能力较强，随着子公司自身经营状况的改善，其内源性的资本补充能力也在持续提升。2020年，光大集团以现金出资22.20亿元，支持光大信托、光大

金瓯、青旅集团等补充资本，此外，光大集团、光大证券、光大控股分别首次成功发行永续债50亿元、20亿元、3亿美元，光大永明人寿发行资本补充债30亿元，2021年光大集团及光大证券分别成功发行永续债60亿元和30亿元，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未来随着公司整体业务的持续发展，在资本有限的情况下，光大集团将加强对各项投资的回报率管理，强化集团总部对资本的管控权和集中分配权，加快清退低回报、低价值、低流动性投资。

### 2020年以来公司短期债务占比有所上升，公司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授信充足，为债务偿还提供保障

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集团总部的总负债为415.5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1.89%，总债务为406.59亿元，总资本化比率为21.51%。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集团总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1,586.14亿元，双重杠杆率为106.94%。

表8：近年来光大集团总部债务情况（亿元，%）

	2018	2019	2020	2021.09
总负债	363.30	392.39	403.99	415.58
资产负债率	28.09	29.32	22.70	21.89
短期债务	48.97	128.63	257.60	--
长期债务	309.72	256.70	110.75	--
总债务	358.69	385.33	368.35	406.59
总资本化比率	27.83	28.95	21.12	21.51
长期资本化比率	24.98	21.35	7.45	--
双重杠杆率	116.42	116.95	115.00	106.94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截至2020年末，光大集团总部总债务为368.35亿元，其中短期债务为257.60亿元，占比为69.93%，较上年大幅增加36.55个百分点，短期债务占比提高加大了公司的偿债压力。2020年光大集团总部EBITDA为32.07亿元，EBITDA利息倍数为2.35倍，EBITDA对利息的覆盖倍数较高。授信方面，截至2021年9月末，光大集团主要银行授信总额为人民币10,129.53亿元，其中已使用额度人民币3,137.75亿元。光大集团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充足的授信为其债务偿还提供保障。

**表 9：近年来光大集团总部偿债能力情况（亿元，X）**

	2018	2019	2020	2021.09
税前利润总额	19.53	27.71	17.56	48.53
利息支出	(11.25)	(14.97)	(13.67)	--
折旧和摊销	(0.03)	(0.59)	(0.84)	--
EBITDA	30.81	43.27	32.07	--
EBITDA 利息倍数	2.74	2.89	2.35	--
总债务/EBITDA	11.64	8.91	11.49	--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中诚信国际整理

本期债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存在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和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选择行使相关权利，导致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时间不确定或者提前赎回债券，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其他事项

**未决诉讼及担保情况：**截至 2021 年 6 月末，公司对外担保 3.80 亿元；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有较大影响的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金额超过其最近一期净资产 10% 的未决重大诉讼、仲裁。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根据公司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及相关资料，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所有借款均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出现延迟支付本

金和利息的情况。根据公开资料显示，截至报告出具日，公司在公开市场无信用违约记录。

### 外部支持

光大集团为大型金融控股集团，截至 2021 年 9 月末，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合计持股 96.59%。财政部代表国务院行使出资人职责，汇金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根据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考虑到财政部和汇金公司的持股地位在一定时期内不会发生改变以及光大集团在国内金融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中诚信国际认为光大集团在今后的发展中仍将得到股东的持续有力的支持。

### 评级结论

综上所述，中诚信国际评定“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等级为 **AAA**。

## 中诚信国际关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本公司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本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本评级机构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关注发行人可续期公司债券的特殊发行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人是否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是否触发强制付息事件，并及时在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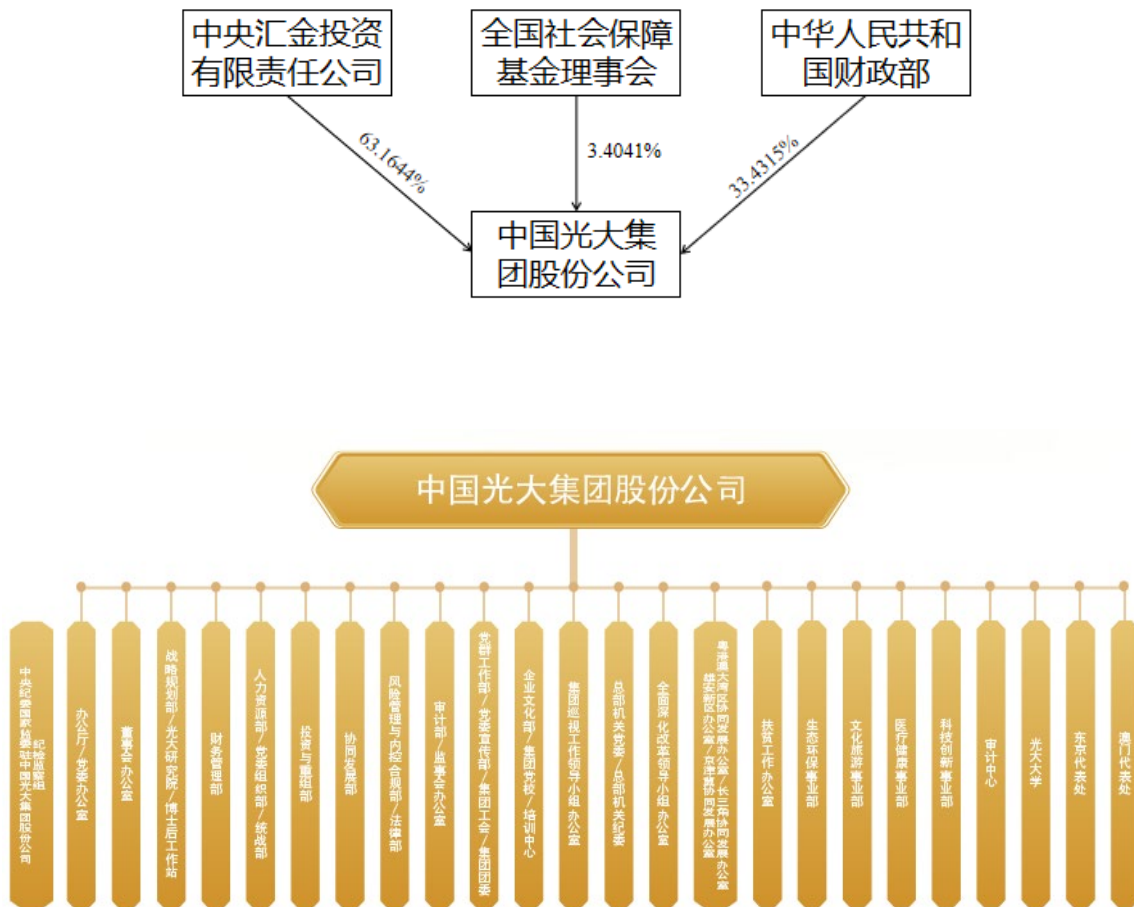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本公司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期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本公司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本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根据监管要求或约定在本公司网站（[www.ccxi.com.cn](http://www.ccxi.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附一：光大集团股权结构图及组织结构图（截至 2021 年末）



资料来源：光大集团

## 附二：光大集团财务数据及主要指标（合并口径）

财务数据（人民币百万元）	2018	2019	2020	2021.09
现金及存放款项	460,263	455,666	487,358	482,464
拆出资金	95,685	59,769	66,090	70,426
金融投资	1,468,826	1,623,315	1,886,117	1,985,319
贷款总额	2,424,020	2,714,101	3,009,763	--
减：贷款损失准备	(67,475)	(76,492)	(75,797)	--
贷款净额	2,356,545	2,637,609	2,933,966	3,215,765
总资产	4,785,186	5,210,486	5,923,908	6,322,248
存款总额	2,558,547	2,986,942	3,453,450	3,590,651
对同业负债	701,240	674,446	689,276	758,119
借款及应付债券	610,948	569,966	655,888	860,815
总负债	4,336,867	4,683,679	5,311,901	5,664,123
所有者权益	448,319	526,807	612,007	658,125
净利息收入	81,481	105,150	115,138	87,7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724	32,794	36,882	31,887
投资收益	15,995	14,956	16,110	12,931
非利息净收入	80,109	103,126	135,084	114,317
营业收入合计	161,590	208,276	250,222	202,098
业务及管理费（含折旧）	(41,645)	(48,793)	(51,299)	(38,760)
扣除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前利润	89,237	112,230	125,675	102,615
税前利润	51,542	58,900	64,099	58,55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2,507	13,745	17,739	18,944
财务指标	2018	2019	2020	2021.09
<b>盈利能力及营运效率(%)</b>				
税前利润/平均总资产	1.11	1.18	1.15	--
所得税费用/税前利润	18.32	19.57	21.05	19.50
平均资本回报率	9.79	9.72	8.89	--
平均资产回报率	0.91	0.95	0.91	--
营业费用率	31.45	29.97	28.65	27.11
<b>资本充足性(%)</b>				
资本资产比率	9.37	10.11	10.33	10.41
双重杠杆率（母公司口径）	116.42	116.95	115.00	106.94
<b>融资及流动性（母公司口径）(%)</b>				
短期债务/总债务	13.65	33.38	69.93	--
高流动性资产/总资产	16.13	16.43	9.71	15.15
高流动性资产/短期债务	426.10	170.96	67.11	--
<b>偿债能力（母公司口径）</b>				

资产负债率(%)	28.09	29.32	22.70	21.89
EBITDA 利息覆盖倍数(X)	2.74	2.89	2.35	--
总债务/EBITDA(X)	11.64	8.91	11.49	--

### 附三：基本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	计算公式
财务政策与偿债能力	短期债务	短期借款+其他债务调整项
	长期债务	长期借款+其他债务调整项
	总债务	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总资本化率	总债务/(总债务+所有者权益)
	高流动性资产	货币资金+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扣除各项下受限资金)
	双重杠杆率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股东权益
	资本资产比率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
	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代理买卖证券款)/(总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
盈利能力与效率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业务及管理费	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管理费用
	营业费用率	业务及管理费/净营业收入
	平均资本回报率	净利润/[(当期末净资产+上期末净资产)/2]
	平均资产回报率	净利润/[(当期末资产总额+上期末资产总额)/2]

注：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投资资产计算公式为：“投资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 附四：信用等级符号及定义

主体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受评对象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受评对象不能偿还债务。

注：除 AAA 级，CCC 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中长期债券等级符号	含义
AAA	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债券安全性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A	债券安全性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债券安全性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债券安全性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有较高违约风险。
B	债券安全性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债券安全性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券。
C	不能偿还债券。

注：除 AAA 级，CCC 级及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短期债券等级符号	含义
A-1	为最高级短期债券，还本付息风险很小，安全性很高。
A-2	还本付息风险较小，安全性较高。
A-3	还本付息风险一般，安全性易受不利环境变化的影响。
B	还本付息风险较高，有一定的违约风险。
C	还本付息风险很高，违约风险较高。
D	不能按期还本付息。

注：每一个信用等级均不进行微调。